

1-6-1.董事名單及個人經歷

本會設董事會置董事 15 人，董事任期三年，連聘得連任。本會設常務董事會，置常務董事 5 人，由董事互推之，並由常務董事互推一人為董事長綜理會務，董事會成員組成如下表：

財團法人一貫道天皇基金會董事會董事名冊			
1	林 O 錦		
2	林 O 美	9	林 O 樂
3	謝 O 吉	10	王 O 鑾
4	劉 O 洋	11	黃 O 楨
5	廖 O 迪	12	葉 O 鏞
6	陳 O 財	13	黃 O 材
7	謝 O 智	14	黃 O 德
8	陳 O 枝	15	黃 O 源

*第十屆任期自中華民國 111 年 05 月 06 日起至 114 年 05 月 05 日止。